

家风抵万金

勤奋 诚信 勤俭 廉洁 宽厚 爱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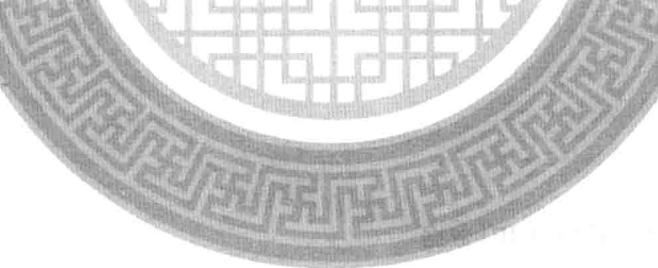
矫友田 ◎编著

讲述几十位古今名人的家风故事

天津出版传媒集团



天津教育出版社



家风抵万金

勤奋 诚信 勤俭 廉洁 宽厚 爱国

矫友田 ◎编著

天津出版传媒集团



天津教育出版社

TIANJIN EDUCATION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家风抵万金 / 矫友田编著. —天津: 天津教育出版社, 2014. 8
ISBN 978 - 7 - 5309 - 7661 - 6

I . ①家… II . ①矫… III . ①家庭道德—中国 IV .
①B823. 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4)第 153607 号

家风抵万金

出版人 胡振泰

作者 矫友田

选题策划 杜 平

责任编辑 王剑文

装帧设计 张丽丽

出版发行 天津出版传媒集团

天津教育出版社

天津市和平区西康路 35 号 邮政编码 300051

<http://www.tjeph.com.cn>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天津泰宇印务有限公司

版 次 2014 年 8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4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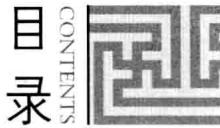
规 格 16 开(787 毫米×1092 毫米)

字 数 135 千字

插 页 2

印 张 9

定 价 19.00 元



第一辑：勤奋向上，自强不息

家庭和社会的发展，都离不开勤奋的精神。勤奋，是一种快乐，也是一种幸福。它是让岁月变得年轻的催化剂，更是人人所必备的美德。让我们把勤奋的种子撒播在心灵的土地上吧！让勤奋的花朵，在我们的灵魂里芬芳、结果。

孙武：“兵圣”之道	/	○○一
司马迁：史家绝唱	/	○○四
王献之：持之以恒	/	○○七
陶弘景：山中宰相	/	○一〇
李时珍：逆流而上	/	○一三
徐霞客：志在四方	/	○一五
孔广森：潜心著述	/	○一八
竺可桢：勤奋向上	/	○二一
梅兰芳：梨园世家	/	○二四
谢希德：信念的斧头	/	○二八
袁隆平：献身农学	/	○三〇

第二辑：诚开金石，信步天下

诚信，不仅仅是个人的事情。它也关系到一个家庭的风气，甚

至关系到整个社会和国家的风气。让我们以诚为本，以诚待人，以诚处事，不说假话、空话、大话，携手共进，让诚信这一传统美德得以发扬光大！

曾子：言行合一 / ○三五

明山宾：诚实无欺 / ○三七

李沆：光明磊落 / ○四〇

晏殊：诚实的榜样 / ○四二

许衡：君子之心 / ○四五

第三辑

第三辑：俭以养德，廉洁奉公

国廉则安，家廉则宁。构建清廉节俭、健康和睦的社会与家庭，需要每一个社会和家庭成员的共同努力。清廉节俭的品质，能够使人感悟到一种美的存在，这是一种壮丽的美、力量的美。

诸葛亮：鞠躬尽瘁 / ○四九

杨震：清白家风 / ○五二

胡威：父子清廉 / ○五四

范仲淹：心忧天下 / ○五六

包拯：铁面无私 / ○五八

司马光：俭朴传家 / ○六〇

朱熹：朱子家风 / ○六二

曾国藩：勤以持家 / ○六四

齐白石：大师的“吝啬” / ○六七

陈嘉庚：勤俭一生 / ○六九

吴蕴初：珍贵的铜板 / ○七二



第四辑：仁德宽厚，孝亲以敬

爱，是一个温暖的火炉，将冬天的严寒拒于家门之外；爱，是一盏闪烁的航灯，引领社会的巨轮抵达安全的港湾。无论对于家庭还是社会，爱都是一个最美好的字眼。它象征着温馨与和谐，也象征着美好与永恒。

班超：胸襟宽广 / ○七五

邓训：信义动天 / ○七九

颜之推：仁德宽厚 / ○八二

李晟：西平礼法 / ○八五



第五辑：天下兴亡，匹夫有责

爱国主义，是一种深厚的情感。这种情感在历史的长河中，经过千百年的凝聚和无数次的激发，被整个民族的心理所认同。同时，它又是一种道德力量。它对国家和民族的生存与发展，具有不可估量的作用。

祖逖：留名青史 / ○八九

岳飞：精忠报国 / ○九二

文天祥：一片丹心 / ○九七

戚继光：将门虎子 / 一〇〇

关天培：虎门英魂 / 一〇三

林则徐：壮志凌云 / 一〇六

张謇：实业救国 / 一〇九

詹天佑：铁路之父 / 一一二

钱学森：爱国世家 / 一一五

钱三强：家风永承 / 一一八

叶乔波：为国争光 / 一二一

附：中国古代家训精选 / 一二五

第一辑：勤奋向上，自强不息

家庭和社会的发展，都离不开勤奋的精神。勤奋，是一种快乐，也是一种幸福。它是让岁月变得年轻的催化剂，更是人人所必备的美德。让我们把勤奋的种子撒播在心灵的土地上吧！让勤奋的花朵，在我们的灵魂里芬芳、结果。

孙武：“兵圣”之道

家风语录

心形合一，勤学苦练，活学活用，方能得之。

孙武，字长卿，春秋末期齐国乐安（今山东广饶）人。我国古代杰出的军事家、政治家，为孙膑之祖。他撰写的《孙子兵法》十三篇，为后世兵法家所推崇，被誉为“兵学圣典”。而他本人，也被世界公认为“兵圣”。

孙武何以成为“兵圣”呢？

除了他战功卓著之外，还跟他著有《孙子兵法》有关。那么，孙武又何以能写出千古不朽的兵书呢？这与他长期生活在良好的军事文化环境之中，自幼受到武将家风的耳濡目染、祖辈的启迪和教育是分不开的。

孙武出生在一个军事世家，祖先原来并不姓孙，而是姓陈，之后改姓田，最

后才改姓孙。从孙武的曾祖父起，就屡出精于治军、能征善战的有功之臣。

田氏家族第一位荣获大将军头衔的，是孙武的祖辈田穰苴。田穰苴是齐国大夫，官至最高军事长官大司马，人称司马穰苴。史书称誉他是“文能服众，武能威敌”的名将，而且他还注重著书立说。

田穰苴著的《穰苴兵法》（即今存本《司马法》）一书，历来被兵家所推崇。第二位挂帅印的人物是田书，他是孙武的祖父，官至齐国大夫。因领兵攻伐莒国，功勋卓著，田书受到齐景公的奖赏，赐姓孙氏，改田书为孙书。孙武的父亲名叫孙凭，也是齐国的大将军。由此可见，这真可谓名副其实的“将门世家”。

孙武自幼聪慧睿智、机敏过人，他勤奋好学，善于思考，而且特别喜欢练武。每当孙书、孙凭自朝中回到家里，孙武总缠着他们，让他们给他讲故事。他特别喜欢听排兵打仗的故事，而且百听不厌。

除了听故事，孙武还有一个最大的爱好，就是看书，尤其是兵书。孙家是一个祖祖辈辈都精通军事的贵族世家，家中收藏的兵书非常多。譬如《黄帝兵书》《太公兵法》《风后渥奇经》《易经卜兵》《军志》《军政》《军礼》《令典》《周书》《老子兵录》《尚书兵纪》《管子兵法》及上自黄帝和夏、商、周，下到春秋早中期有关战争的许多竹简，塞满了阁楼。孙武就喜欢爬上阁楼，把写满字的竹简拿下来翻看，有不明白的问题就直接找祖父或父亲问个明白。

在这个大家族中，对孙武成长影响最大的是他的祖父孙书。祖父特别喜欢这个孙儿，并将其作为最有出息的后生来培养教育。

有一次，祖孙二人在河边散步，祖父问道：“孙儿为何喜爱兵事？”孙武答道：“跟祖宗学来的。”祖父接着问道：“你可知祖宗为何喜爱兵事？”孙武思忖了一会儿，答道：“兵者，国之大事，死生之地，存亡之道，不可不察也。”

还有一次，祖父问孙武：“兵者之法，由何得来？”孙武答道：“心形合一，勤学苦练，活学活用，方能得之。”祖父听了，心中十分高兴，决心把他培养成将门的接班人。从此以后，祖父经常给孙武讲兵家的战斗故事，并督促他学习军事知识，使孙武受到极大鼓舞与教育。就这样，孙武在将门世家的熏陶之下，在军事学上日益长进。他为了不辜负祖父的厚望，把祖辈传下来的精神财富发扬光

大，便励精图治，刻苦钻研，酝酿撰写一部兵书。

当时的齐国，从国君到士兵，莫不以勇武为荣，这已成为一种社会风尚。“射”和“御”，便是齐国人首练的武技，主要用于长距离的攻击，是军事活动的重要手段。要想出仕入相，为国家所重用，首先必须练好这两门科目。

孙武刻苦练习，甚至到了废寝忘食的地步。很快，孙武就成了掌握这两项技能的同辈贵族少年中的佼佼者。即便如此，孙武仍没有满足和止步，依旧是“冬练三九，夏练三伏”。此时，孙武心中朦朦胧胧有一个理想，那就是长大后要像他的祖父和父亲一样，成为一名驰骋疆场的大将军。

但孙武生活的齐国，内部矛盾重重，危机四伏。齐景公初年，左相庆封灭掉了右相崔杼。接着田、鲍、栾、高等四大家族又联合起来，赶走了庆封。后来，内乱日甚一日，齐国王室同四大家族的矛盾和四大家族相互之间争权夺利的斗争愈演愈烈。孙武一家对这种内部斗争极其反感，不愿纠缠于其中，萌生了远走他乡另谋出路的念头。

在齐景公三十一年（公元前 517 年）左右，孙武一家告别齐国，长途跋涉，投奔吴国。当时的孙武，正值二十来岁的青春年华。从此，孙武的人生大业开始在吴国逐步展开。

孙武一家隐居在姑苏（今苏州）城郊。孙武继续潜心研究兵法。这时，他结识了博学多才、见多识广的吴国名将伍子胥。两人经常在一起研讨兵法。不久，孙武便完成了《孙子兵法》十三篇。随后，由伍子胥推荐，孙武将兵法十三篇呈给吴王阖闾。阖闾非常欣赏孙武的军事才华，任命他为吴国大将军。

孙武与伍子胥共同辅佐阖闾经国治军，制定了以破楚为首务，继而南服越国，尔后进图中原的争霸方略。公元前 506 年，吴国攻楚的条件已经成熟，孙武与伍子胥辅佐阖闾大举进攻楚国。

楚军沿汉水组织防御，同吴军隔水对阵。楚军主帅令尹子为了争功经常擅自改变预定的夹击吴军的作战计划。有一次他单独率军渡过汉水进攻吴军，结果在柏举（今湖北汉川北）战败。吴军乘胜追击，五战五胜，占领了楚国的国都郢城，几乎灭亡楚国。从此，吴国开始强盛起来。

吴王阖闾去世之后，由太子夫差继承王位。公元前 494 年春天，在孙武、伍子胥的指挥下，吴国军队与越国军队在夫椒（今江苏太湖中洞庭山）进行了一场激战。结果越国大败，逼得越王勾践仅以五千甲兵固守会稽山（今浙江绍兴）。越国之存亡危在旦夕。越王勾践万般无奈，只好派人向吴王夫差求和，表示愿意和夫人一起去吴国，给吴王当奴仆。得胜的吴王非常骄傲，不听大家的建议，答应了勾践的请求。伍子胥等大臣纷纷劝谏：勾践被迫求和，一定还会想办法等到以后复仇，故必须彻底灭掉越国，绝不能姑息养奸，留下后患。但是，夫差却听信奸臣伯嚭的挑拨，不仅不理睬伍子胥的苦谏，反而制造借口，逼其自尽。甚至后来，他还命人将伍子胥的尸体装在一只皮袋里扔到江中。孙武深知“飞鸟绝，良弓藏；狐兔尽，走狗烹”的道理，对伍子胥惨死的一幕十分寒心，于是悄然归隐。

事情果然不出伍子胥所料，越王勾践屈辱求和后“卧薪尝胆”立志复仇。经过十年的休养生息，越国的国力愈加富足，兵力愈加精悍。公元前 482 年，越军乘吴军主力聚集黄池与中原诸侯盟会、吴国国内兵力空虚之际，发兵袭击吴国，攻入吴国国都。吴国遭此劫难，从此一蹶不振，由盛转衰。吴国苟延残喘至公元前 473 年，正式被越国灭亡。夫差愧恨交加，自刎而死。

孙武在归隐之前，与妻子鲍姜先后生育了孙驰、孙明和孙敌共 3 个儿子。孙武也像祖父孙书和父亲孙凭一样，对他们悉心教导，使几个儿子都成为了满腹文韬武略的栋梁之材。其中，孙明曾受封于吴，食邑于富春（今浙江富阳）。三国时期的孙坚、孙权父子即为其后人。

司马迁：史家绝唱

家风语录

做一名称职的史官不容易，你除了要有坚定的信念之外，最重要的是必须忠实地记载历史。



司马迁，字子长，西汉夏阳（今陕西韩城南）人。他是我国历史上伟大的史学家、文学家和思想家。司马迁能够取得令后世瞩目的成就，与他父亲的言传身教是密不可分的。他的父亲名叫司马谈，是一位很有学问的历史学家。在汉武帝时期，司马谈任太史令，他不仅忠实地记载史实，履行史官的职责，而且希望他的儿子司马迁也能继承他的事业。为此，司马谈在儿子童年的时候就经常向他讲述一些有趣的历史故事，希望借此引发孩子对历史的兴趣。司马迁长大后，父亲把他送到当时著名的学问家孔安国和董仲舒那儿就学。

司马迁二十岁时在父亲的支持下开始游历祖国各地。他到过庐山和会稽，考察了传说中的“禹疏九江”等遗迹；途经屈原流放的地方沅水和湘水流域，凭吊了屈原沉水的汨罗江；在孔子的故乡曲阜，他参观了孔府的庙堂、车服和礼器等；在汉高祖刘邦的故乡，他听沛县父老们畅谈刘邦青少年时代的生活，并实地考察了楚汉相争的战场；他还登临万里长城，深深体验到秦朝役使民力的残暴和人民的伟大创造。后来，他入仕做了郎官，侍从汉武帝，又有机会游历其他地方。他一生中，除了现在的福建、广东以外，中国长城以南的许多地方都留下了他的足迹。司马迁游历到每个地方，都要探访历史古迹，考察山川形势和风土人情，采集各种传说，了解许多历史人物的逸事趣闻。在游历中，他开阔了眼界，收集了大量的历史资料，成为一个“涉猎广博，贯穿经传，驰骋古今”的大学问家。这为他后来撰写《史记》打下了良好的基础。

汉武帝元封元年（公元前 110 年），司马谈病危。司马迁匆匆返回家乡，父子相见。父亲拉着儿子的手，流着眼泪说：“我死后，你一定要继承我的遗愿，完成我没有完成的事业。做一名称职的史官不容易，你除了要有坚定的信念之外，最重要的是必须忠实地记载历史。”

父亲的临终嘱托，更坚定了司马迁撰写史书的决心。他哭着回答说：“儿子虽不聪慧，但一定要继续搜集先人们的逸闻轶事，完成父亲正在编写的历史著作。”

汉武帝天汉三年（公元前 98 年），司马迁四十七岁时，一个巨大的灾难突然降临到了他的身上。那时候，汉朝和北方的匈奴正在进行战争。汉武帝命令军队出击，其中有一支是李陵将军率领的五千步兵。李陵率军与敌军主力相遇，被敌

军八万余骑兵包围。李陵的军队奋战十多天，杀敌万余人。后来，由于矢尽粮绝、伤亡过半，李陵被迫投降了匈奴。这个消息传到长安之后，很多大臣纷纷指责李陵。汉武帝还下令把李陵的母亲和妻子都杀掉了。

当汉武帝询问司马迁对李陵事件的看法时，司马迁却高度赞扬李陵。他说李陵平时和士卒同甘共苦，率军深入敌阵，以寡敌众，最后赤手空拳与敌人搏斗，功劳显赫，就是古代的名将也不能超过他。

司马迁还替李陵辩解说：“他的投降一定是万不得已的，只要不死，他一定会找机会报答汉朝的。”司马迁的直言诤谏触怒了汉武帝。结果，司马迁被加上“诬罔主上”的罪名，关进了监狱，并被判处死刑。

汉朝的法令规定，死囚可以用两种办法赎罪免死：一种是出钱赎罪，另一种是受“宫刑”（使人丧失生殖能力的刑罚）。司马迁为官时两袖清风，根本拿不出那么多的钱来“赎罪”。因此，他只能选择遭受残酷的、对人格构成极大侮辱的宫刑。

司马迁在狱中蒙受了奇耻大辱，他精神上所受的痛苦超过肉体上所受摧残的千百倍。他在给朋友任安的信里说，当时的心情是“肠一日而九回”；每每想到这个耻辱，汗水就沾湿了衣衫。

他常常陷入生与死的剧烈心理冲突中。每当自杀的念头升起时，父亲的临终嘱托就会在他的耳畔回响。同时，先人遇困受辱之后发愤图强的事迹，也在他的脑海里一幕幕地涌现出来：孔子为了实现自己的政治主张而周游列国，结果到处碰壁，遭到困厄。孔子晚年回到鲁国，作了《春秋》，这是中国第一部编年体史书。左丘明双目失明后，创作完成了一部国别体的历史著作《国语》。屈原遭谗言被放逐后，在极其艰难的处境中写出了可以同日月争辉的诗篇《离骚》……

司马迁被这些命运坎坷却取得辉煌成就的人物所深深感动，从中得到了巨大的鼓舞。他想到：人固有一死，或重于泰山，或轻于鸿毛。如果受辱之后，就一死了之，岂不轻于鸿毛？他决心忍辱负重，顽强地活下去，坚持理想，完成未就的著作。

司马迁出狱之后，大概在汉武帝太始元年（公元前96年）做了中书令。他

一心要坚持著述工作，依据早年获得的渊博知识以及在狱中遭到迫害的感受，奋笔疾书，夜以继日。经过数年的努力，他在五十三岁时终于完成了鸿篇巨制《史记》。

《史记》包括“本纪”“表”“书”“世家”和“列传”五部分，共一百三十篇，五十二万六千五百字。所记之事从传说中的黄帝开始，历经夏、商、周、秦和汉，一直写到作者生活的汉武帝时代，前后共三千年之久。

《史记》的主要内容，是记述历朝历代各个社会阶层、各种不同地位、各个不同职业人物的活动和重大历史事件。司马迁在《史记》里面，敢于讽刺当朝的开国皇帝和在位的皇帝，敢于正面歌颂农民起义领袖。这样的作品，在以后两千多年的封建时代里是不多见的。

《史记》除了记述了历代的历史人物、历史事件外，还记述了历代的天文、地理、历法、礼制、音乐、财政、经济和水利等等；不仅记述了中原地区的状况，也记述了边境地区少数民族的村寨篷帐等细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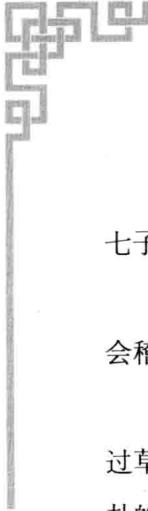
《史记》总结了中华民族三千多年发展的历史，是一部“成一家之言”的空前伟大的著作。《史记》还被人们作为散文的典范，誉之为“千古之至文”。鲁迅曾经赞扬《史记》是“史家之绝唱，无韵之《离骚》”。

司马迁在中国历史上有着崇高的地位和深远的影响。两千多年以来，有无数的中国历史学家、文学家向他学习。除了《史记》这部巨著本身以外，司马迁的坚持实践和为理想献身的精神，也是他留给我们的最为宝贵的遗产之一。

王献之：持之以恒

家风语录

写字的秘诀是有的，就在咱家里这十口大水缸里面。你把这十口水缸里的水写完以后，自然就知道写字的秘诀了。



王献之，东晋书法家，祖籍山东临沂，生于会稽（今浙江绍兴），王羲之第七子。

王献之的父亲王羲之，是东晋著名书法家。他出身贵族，曾做过右军将军、会稽内史，人称“王右军”。

王羲之从小酷爱书法，七岁的时候就能写出一手好字。他曾跟书法家张芝学过草书，也跟钟繇学过正书。他博采众长，精研体势，推陈出新，变魏汉以来质朴的书风为妍美流便的新体。后人以“飘若浮云，矫若惊龙”八个字来形容他书法笔势的雄健和潇洒。

王献之在父亲的影响和培养之下从小也热爱书法。王羲之对儿子的要求一丝不苟，极为严格。

在王献之八岁那年，有一次，王羲之看到儿子正在全神贯注地练字，他就悄悄来到他的身后，猛然间掣其手执的笔。小献之的手臂只是晃动了一下，可毛笔仍然握在手中。王羲之不禁大喜，对家人说：“这孩子以后一定会大有出息。”

小献之热爱书法艺术，但他也同其他孩子一样，活泼好动，天真顽皮。

一天，他练完字之后，便提着墨桶、斗笔来到街上，见一高墙洁白光滑，便任意挥洒起来。顷刻之间，高墙上便布满了方丈大字。字迹未干，墨香飘溢，其笔力虽不像名家那样刚劲雄健、龙飞凤舞，但运笔流畅，舒展大方，字里行间也显示出几分功力。他刚要转身离去，却发现身后已聚集了数十号人，而且越聚越多，简直是人山人海了。当后来的人听说这方丈大字竟出自一个七八岁的孩子之手时，无不啧啧称奇。于是，就有些好奇的人开始打听：“这是谁家的孩子呀？”认识王献之的人就说：“听说是王右军的幼子。”随后，众人又发出一声声慨叹：“小小年纪就这般出息，真是‘有其父必有其子’，前途无量啊！”此时，站在一旁的王献之听到众人的议论，再联想起父亲平时的夸奖，不禁喜上眉梢。他心中暗自思量：我只是胡乱写了一气，别人就大加夸奖，看来要学好书法赶上父亲也并非难事。与此同时，一种自满的情绪开始悄悄地在他的心底里滋生起来。于是，他就想着跟自己的父亲比试一下。

有一次，王羲之在墙上写了一个“鹅”字，第二天便出门拜访朋友去了。王

献之见了之后，喜出望外，认为这下可来机会了。于是，他就用粉浆把字涂掉，按照原来字体的大小和笔画的粗细，又重新写了一个“鹅”字，想来个以假乱真。他心里想，如果父亲识别不出来，那就说明自己的书法已经学成了。趁父亲还没有回来的时候，王献之来到母亲的房间，拉着母亲的手，先让母亲看一下他写的那个“鹅”字。当然，他做手脚的事儿暂时还瞒着母亲。

王羲之的夫人平时受丈夫熏陶，很会鉴赏书法，尤其对丈夫的书法艺术非常熟悉。她仔细看过那个“鹅”字之后，觉得运笔的功夫跟丈夫相比差得实在太远了。整个大字，也只有“鹅”字的那个“点”笔锋苍劲，像是丈夫的笔法。她看了看面前有些得意的儿子，并没有直接揭穿他的小花招，而是实事求是地肯定了“鹅”字的那个“点”。她对儿子说道：“吾儿磨尽三缸水，唯有一点似羲之。”

王献之听到母亲的评价之后，脸刷地一下变红了：连母亲都能够一眼看穿，更何况是自己的父亲呢？他感到十分羞愧，也恍然明白了一个道理：想要在书法上真正有所成就，自己还有很长的路要走。于是，他主动向母亲承认了错误，表示以后再也不骄傲了，一定要像父亲那样勤学苦练。

几年以后，王献之的字练得越来越好了。可是，父亲还说他的功夫不到家。他有点儿不耐烦了：不知道像这样练下去，什么时候才能让父亲满意呢？于是，他便向父亲提出了一个问题：“父亲，练好字有没有什么秘诀呢？”王羲之一听，知道儿子又有点儿坚持不下去了。他没有训斥儿子，而是采用启发诱导的方法，意味深长地对儿子说：“写字的秘诀是有的，就在咱家这十口大水缸里面。你把这十口水缸里的水写完以后，自然就知道写字的秘诀了。”父亲的话使儿子颇受教育。王献之终于认识到，练字的秘诀就是勤学苦练和持之以恒。从此，他再也不去找什么捷径了。

又经过多年的苦练，王献之终于成为与父亲齐名的著名书法家，父子二人被人们并称为“二王”。他精通各种书体，尤以行书和草书出名。其书法英俊豪迈，饶有气势，对后世的书法艺术影响非常大。



家

家风抵万金

/

○

陶弘景：山中宰相

【家风语录】

人这一辈子，无论做事还是做学问，都要勤奋努力。倘若不积极去探索研究，那永远都不会有收获。

陶弘景，字通明，南朝梁时丹阳秣陵（今江苏南京）人。他是中国古代著名的医药家、炼丹家和文学家，其作品有《神农本草经集注》《集金丹黄白方》《二牛图》和《陶隐居集》等。

陶弘景出生于江东一个官宦之家。他的父亲名叫陶贞，曾经担任过南台侍御史，作过孝昌县令，精通医学，并且学识渊博，深得当时的权贵们赏识。

陶贞是一个为人非常宽厚的人，但对儿子的教育极其严格。他经常这样对儿子说：“人这一辈子，无论做事还是做学问，都要勤奋努力。倘若不积极去探索研究，那永远都不会有收获。”

因为受父亲的熏陶与影响，陶弘景从小就聪明好学，而且不管对什么事物，只要是不懂的，他一定要研究个明白。六岁的时候，他就能理解自己读的书，并能撰写文章；七岁时读了《孝经》和《论语》等书籍；九岁时开始读《礼记》《尚书》和《春秋》等儒家经典。到十七岁的时候，他已经读了一万多卷书，成了一个非常有学问的人，像自己的父亲一样博学多才。他不仅精通琴艺以及书法的草书、隶书，而且对中医药学非常痴迷，并倾注了大量的心血。

南朝宋顺帝昇明三年（479年）三月，当时才二十多岁的陶弘景，便被举荐为“诸王侍读”，后来又被授予“奉朝请”的官职（可定期参加朝会）。他虽然身居权贵之门，但他自始至终很少抛头露面，每天都置身于书海当中。

陶弘景原本就不是一个追求荣华富贵的人，一直想辞官归隐。南朝齐武帝永明十年（492年），他向皇帝上表请求辞官归隐。皇帝下诏准许了他的请求，并赐给他许多礼物。在他离开京城的那天，朝中的公卿士大夫们都到“征虏亭”来为他举行盛大的告别宴会。当时，因为去“征虏亭”的车马太多，连道路都被堵塞

